

近思錄

周子太極圖

道學圖

學之

明道先生

生

伊川先生

周易程氏

近思錄集說

管贊程 集說

杜海軍 杜昭 校點

上海古籍出版社

近思錄集說

管贊程 集說
杜海軍 杜昭 校點

上海古籍出版社

浙江省哲學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
浙江師範大學江南文化研究中心成果



管贊程像

前 言

《近思錄集說》，管贊程著，為清末民國間浙東學術成就之一。

《近思錄》是南宋淳熙初年朱熹與呂祖謙二人編選周敦頤、程顥、程頤、張載等人著述語句而成的理學基礎著作，是一部語錄形式的書，錄有上述四人的十數種書的語錄 600 餘條，為我國理學的普及與傳播發揮了無可替代的作用，被人們視為一部重要的理學經典。對於這樣一部著作，自其產生以後，學者便開始以集解的方式予以解讀，闡釋宋人的理學觀念以幫助初學之人更好地接受並增強個人的內在修養，以獲齊家治國平天下之功。隨着歷史的延續，解讀之家日漸衆多，直到民國時期，還有未艾的勢頭。這些集解《近思錄》的書有些廣為人知，如南宋人葉采，清代人茅星來以及江永等人者，而近代同類書却關注者較少，《近思錄集說》便是其中一種。其實，這些晚出的著述不僅代表了後人對《近思錄》的理解，也代表着《近思錄》在一定時代的思想價

值，一定時代的哲學觀、政治觀等，也是值得關注的。

管贊程(1872—1952)，原名協寅，庠名贊成，更名贊程，字匡平，號向定^①。清末民國間浙東台州黃巖人。《新橋管氏宗譜》卷十稱其“性恬淡謙退，好讀性理書，不喜治舉子業”。師事同治進士工部營繕司主事夏震武(即魯迅等人反對的木瓜之役的浙江兩級師範學堂校長)。清亡，管贊程笄髮古服，一志于程朱之學，勉勉循循，不敢稍曠，居敬窮理，數十年如一日，有遺老情結。曾任新橋中學第一任校長(代)，可謂浙東學術的殿軍。

管贊程生平喜交當世知名之士，圖收切磋之益。所交主要有張紹價(範卿)、孫乃琨(仲玉)、李直慎(習齋，朝鮮人)等，皆治理學之人。所爲文自稱遠紹昌黎，近追靈峰(夏震武)，一掃末世萎靡之弊，而有以振之^②。著有《鞭裏錄》、《四維堂存稿》若干卷，總修《新橋管氏宗譜》若干卷，《四維堂日記》(44冊，1951年被台州專區文物管理委員會接收，今佚)，而《近思錄集說》十四卷可謂是其代表作品。

《近思錄集說》，成書於民國二十五年(1936)^③，由

① 見管衡、管贊程總修《新橋管氏宗譜》，民國壬申年(1932)重修。管贊程生卒年據其孫女管慧樺陳述。

② 管衡、管贊程總修《新橋管氏宗譜》，民國壬申年(1932)重修。

③ 據管贊程《近思錄集說後序》標注日期“夏正丙子二月”可知。

浙江印刷所承印發行，是至今流傳的唯一版本，浙江省圖書館有藏，是為數不多的清末民國人關於《近思錄》的著述。該書前附管贊程《近思錄集說序》，《近思錄》引用書目及朱熹、呂祖謙原序，朱熹《論〈近思錄〉》、《周子〈太極圖〉》，後附管贊程《近思錄集說後序》。

管贊程解《近思錄》與其喜談聖人傳授心法有關。凡他與人書所論者以談心法為多，因此他特別撰寫了《孔門傳授心法》一文，大談“顏淵問仁孔子之教，稱為傳授心法切要之言”，而對《近思錄》在此方面建樹評價甚高。他本人以為《近思錄》是得聖人心法的絕佳著作。他說“朱、呂序《近思》教人玩心，此書足以得門而入，自卑升高，自近及遠……始乎為士，終乎為聖”。（《重修潁陽精舍記》）對於這樣一部有成就之書，他認為，世人的研究是未能揭其秘的。他說《近思錄》“前人所注數家，未言求端之方，漸次經由之實，朱子編輯之意既晦，學者入門漸進之路又塞，則此書雖存而能知其貴者蓋鮮”。（管贊程《近思錄集說序》）因此，管贊程撰成《近思錄集說》（以下簡稱《集說》）。

《集說》一書十四卷，大概由三類內容構成，首引《近思錄》原文，次引古今人關於《近思錄》的論述或相關佐證文獻，以證《近思錄》宗旨，再次是管贊程自我對《近思錄》的解說。解說的內容包括字詞的讀音、字

詞的原意、典故出處以及文中之意，各段句的文意、理學意義等。管贊程的解說有兩種形式，一是每段文字下寫按語（有些前置“程按”二字，有些直接發表議論）；二是根據內容將一系列有內在聯繫的段落劃分作章，闡述其意旨。而第二種形式是他本所沒有的，是管贊程的創新。

《集說》與其他《近思錄》集注本比較，有着自己的明顯特點，就是集說者本着《近思錄》“切問近思”的編纂宗旨，揭示呂祖謙的“科級”意識，讓讀者更容易領會並接受《近思錄》的內容，在繼承以往葉采、江永、茅星來等人《近思錄》集解傳統的基礎上，方法與解讀內容方面都有了一定改進與創新。這種改進創新更貼近《近思錄》本意，是其存在的價值，包括：一是切近讀者的解讀方式，二是揭示《近思錄》的“艱難曲折”，三是將近思與現實社會生活相聯繫。茲試論如下：

一、切近讀者的解讀方式

《近思錄》強調“切問近思”。

《近思錄》本為“窮鄉晚進”又無碩儒名師之教的初學而編纂。編者希望通過此書的閱讀，能夠讓讀者懂得講學之方、日用躬行之實，並循是而進，達到自卑升高、自近而遠的目的。然而，這些讀者對象是入門學者，相

對而言文化修養層次稍低，再加上《近思錄》是一本講理學的書，道理抽象，理解又有專業的難度，以朱熹的話說就是《近思錄》“乍看這文字也是難。有時前面恁地說，後面又不是恁地。這裏說得如此，那裏又却不如此”。^① 兩個字總結，就是“難看”。對於這樣一本書，如何實現編纂者的初衷，達到讀者讀得懂而修養身心的目的，《集說》作者于此做了充分的考慮，採取了一系列相應的措施。諸如為生字注音，解釋字義、歷史典故及理學名詞等。此外又引述他人的著述以為佐證，還有就是管贊程本人的解釋。就此二點而言，從形式上看，與前人集說並無大的不同，葉采、江永、茅星來等人的集解都做到了這一步，但是若從解釋內容方面看，的確《集說》有自己的特點，體現了對讀者的深度關照，也體現了管贊程對《近思錄》的理解。這種特點主要是引用典故範圍的擴大，包括引述作者範圍以及引用事例範圍的拓寬兩個方面。

我們先說引述典故範圍的擴大。考《近思錄》的解說著述，自宋至於民國，注解多取自朱熹文集或者黎靖德編的《朱子語類》，採用他人之說處雖有，但極少。也就是說，凡解說《近思錄》者，基本是以朱熹一人語錄解說為準，是以理學解理學，這大概是尊朱思想的一種延

^① 黎靖德編纂《朱子語類》，中華書局，1994年，第2630頁。

續。管贊程爲使《近思錄》更易爲人理解，其集說在尊朱的基礎上，取徑範圍又極大地拓寬。所取言論，自西漢人至民國間人，無所不備，多達 50 人以上，大概是受浙東學術重文獻之影響。如西漢司馬遷、匡衡，西晉范甯，唐人韓愈，北宋呂希哲（原明）、胡安國（文定）、司馬光（溫公）、尹焞（彥明）、謝良佐（上蔡）、黃庭堅、岳飛（忠武）、陳與義（簡齋），南宋李侗（延平）、朱熹、呂祖謙（東萊）、張栻（南軒）、葉夢得、李方子（果齋）、真德秀（西山）、趙汝樸、葉采、王應麟（伯厚）、張孝先，元人馬端臨（貴與）、程端學，明人秦別隱、李世達、袁了凡、薛瑄（敬軒）、羅欽順（整庵）、胡居仁（敬齋）、沈誠庵，清人施璜（虹玉）、熊賜履（文端）、茅星來、江永（慎修）、徐鉉（青山）、陳沆、王懋竑（白田）、陳沆、秦蕙田、徐乾學、吳必大，民國人夏震武（靈峯）、張紹價（範卿）等。這其中有理學家，如朱熹、呂祖謙，更多人是與理學家相距較遠或者根本無關者，如文學家韓愈、黃庭堅，軍事家岳飛、戚繼光，歷史學家如司馬光，音樂家李維思，科學家竺可楨等。所取之文獻也多有與理學無關者，突破了四書五經，如《韓詩外傳》、《荀子》、《史記》、《漢書》、《新序》、《唐會典》、《唐書》、岳飛用兵之道、袁了凡的《律法新書》、李維思《中國音樂形態基礎》等。解說具體詞句也取易曉故事爲例，如第八卷《解》卦“有攸

往，夙吉”條，《易傳》解“謂尚有當解之事，則早爲之乃吉也。當解而未盡者，不早去，則將復盛；事之復生者，不早爲，則將漸大，故夙則吉也”。《集說》引張範卿舉歷史事例續解更具體：“‘當解而未盡者，不早去，則將復盛’，如張柬之不殺武三思，而武氏再亂唐室，諸人亦卒不保其身是也。‘事之復生者，不早爲，則將漸大’，如安史之亂初平，以降將薛嵩、田承嗣、李懷仙爲河北諸鎮節度使，而唐失河北實自此始是也。”《集說》解釋細緻入微，前人解釋通常按照《近思錄》的自然段展開，而《集說》解釋又將自然段拆分，甚至一句話做一解釋。又，前人的解釋祇解《近思錄》語，而《集說》還解朱熹語，可以說是以常識（歷史常識、生活常識）解理學，因此使得《近思錄》更易於理解，更適合於初學者。

《近思錄》這種理學類的著作，本來說理抽象枯燥，內容深奧，對於初學者而言，有難入其門之虞，而將多方面學者及多類型學術甚至其他類著作引入對《近思錄》的解釋的做法，有助於多方面的解釋《近思錄》，也有利於提高《近思錄》的親和性、可讀性，提高讀者的閱讀興趣，從而有利於讀者對《近思錄》的理解。特別是引入當代（民國）人論述，更讓人有一種親切感，有利於當代人的理解與接受，對於推廣《近思錄》是有幫助的。如卷九引周敦頤《通書》說：“樂者，古以平心，今以助欲；

古以宣化，今以長怨。”論復古樂，管贊程說：“欲變今樂，必先定中聲，然後可復古樂。今有古樂大家李維思言‘中樂聲音，莊麗盛大，和平華貴，一切道德倫理盡在其中’。”古樂對於一般人而言，是一種比較遙遠且抽象的東西，看不明，聽不見，觸不覺。但今人論樂却近在咫尺，是可以感觸的，這就化却了古樂與今人之間因時間久遠而造成的隔閡，使人容易體悟到音樂是否如周敦頤說的“樂者，古以平心，今以助欲；古以宣化，今以長怨”。又如卷九錄程頤“管轄人亦須有法，從嚴不濟事。今帥千人，能使千人依時及節得飯喫，只如此者亦能有幾人？”管贊程引岳飛論用兵之法佐解曰：“仁信智勇嚴，仁信勇尚已，智亦最要。智優於百人者，方能管轄百人，智優於千人者，方能管轄千人。智不足而徒以嚴相尚，適足以取怒士卒，激之潰叛已耳，事奚由濟？”程頤以軍論學本非其長，岳飛是著名的軍事家，其說會更有助於初學對程頤所論問題的把握。這些理學家之外的事例引用，使得傳播《近思錄》達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二、揭示《近思錄》的“艱難曲折”

《近思錄》是以分卷的形式，將周敦頤等人的語錄按照道體、為學大要、格物窮理、存養、改過遷善克己復禮、齊家之道、出處退進辭受之義、治國平天下之道、制

度、處事之方、教學之道、改過及人心疵病、異端之學、聖賢氣象等作十四卷編制。這十四卷，從整體看，顯示了朱熹與呂祖謙教人進步的“階梯”思想，就如呂祖謙在《近思錄》序言中說的“具有科級，循是而進，自卑升高、自近及遠”的“纂集之指”，也可以說是對一個完成生知以下者至聖人修養的完整過程的刻畫，是一部具備體系思維的著作。又如朱熹所說：“却自中間有個路陌，推尋通得四五十條後，又却只是一個道理。”^①但從形式上看，這部著作原本由 600 餘段不相統屬的零碎自然小段構成。傳統的解釋者着眼點主要在於闡述《近思錄》中的各自然小段、句子及單個字詞的要義，而對各自然段之間的相互聯繫以及《近思錄》的整體意義，即朱熹說的“一個道理”是涉及不多甚至沒涉及的，這樣對《近思錄》的理解只能是膚淺而不全面的，是不符合朱熹、呂祖謙編纂的原來旨意的。而《集說》的特殊之處，在於他不僅同傳統的解釋者一樣，條分縷析地闡述了《近思錄》中的各自然小段及字詞的要義，同時，更注意到了《近思錄》論說的“一個道理”性。按管贊程在《集說》序中的說法就是《近思錄》“雖掇拾各書而成，而卷中前後淺深，聯絡一片，如天衣無縫”。這也成為《集說》解釋《近思錄》的思想綱領。為了揭示《近思錄》的序次詳

① 黎靖德編纂《朱子語類》，中華書局，1994 年，第 2630 頁。

明與艱難曲折,《集說》從兩個方面用力,一是分章,二是將前後文注釋互見。

首先,爲了更好地揭示《近思錄》的主旨,《集說》在原有卷次的基礎上,對每卷中所有自然段根據內容相近或相同的原則歸納分章。如卷一作六章,卷二作十三章,卷三作五章,卷十作七章,卷十四作四章等。《集說》的分章,反映出了各卷內在的結構,如卷六按照朱熹的說法是論“齊家之道”,《集說》類分作五章,一言事親以順,二言治家以嚴爲正,三言孝弟慈愛、夫婦之節義、慈及人之子,四言太中公(二程之父)治家律己、孝友慈愛,侯夫人事上御下有法、修身有道,可爲齊家者取法,五言齊家以順親爲首,而次及兄弟友、夫婦正,而末兼言御婢僕之道等等。又如卷十一朱熹說是“此卷教學之道”,《集說》又分作六章,一言變化氣質之道,二言教人以豫爲先,三言教人以讀書修德、歌詩學禮爲要,四言教人始於誠實,中於有序,終於自得。五言孔子教法之良,六言以身立教爲本,以由誠盡材爲法,使以忠信格其非心以歸於正。于每章之末,《集說》作章旨論述,拈出大意,就一章而言,可見各章佈局之深意。如第一卷論道體,將自卷首至“大哉易也,斯其至矣”斷爲一章,點明“此學聖人良法,通生知以下而言,故列首以明道之大原、聖人之至,而爲此書之綱領焉”。第四卷第一

章“總括卷四而爲綱領，故列首以爲學者準的焉”，最後一則按語“言始學有得，而終可以成德，言爲仁之本者，則成德之事盡於此矣。故以此結之”。第九卷第一章《集說》指出“自篇首至此爲一章。言禮樂爲教化之本，必由此而後可臻極治，故以此爲稱首焉”。將諸章聯繫，可見各卷之結構。如卷六各章是一個從長至幼、從尊至卑，從近及遠的一個順序，卷十一是指示教學之道的內容，包括教學的目的、教學的方法等。這種章的劃分，揭示了《近思錄》段與段的不同，從而也顯示出了每章在全卷全書中的位置與聯繫，就是呂祖謙說的“科級”，將《近思錄》的論述進一步細化、具體化、形象化、可操作化，使學者知道了以如何的層次、步驟去施行處己治世之道。

其次，《集說》又將前後文標明互見，指示行文佈局之間的聯繫與緣由。一是指出章與章之間的承繼關係，如第十一卷第一段自“濂溪先生曰剛善”至“俾人自易其惡，自至其中而止矣”爲一章。《集說》說“其脈上承卷一一、二兩章，卷二首章，卷四首條至‘純亦不已’，卷五至卷十之首章皆是也。卷五以上，皆論爲學之方，當以第一義爲標準。卷六以下，論應物之道，當以第一義自勉”。二是指出全書內容之間的關係，如第十卷自篇首至“不容而後去，又何嫌乎”爲一章。《集說》指出“朱

子於此書卷一、卷二、卷四、卷五及此卷皆以此義（處事以至誠感人爲第一義）爲首，聯絡一片，發明乾道聖人之學行，讀者詳之”。

以上是從大的方面指示行文間的互見，最詳細的互見，是《集說》指出各自然小段之間的互見。如卷三解說“學原於思”條，管贊程按語謂與卷二“時復思繹，浹洽於中”條相發明，並說“當參看而詳味之”。卷八“治身齊家以至平天下者，治之道也。建立治綱，分正百職，順天時以制事。至於創制立度，盡天下之事者，治之法也。聖人治天下之道，唯此二端而已”條，管贊程按語曰：“‘平天下’，惟道與法二端而已。‘治綱’，說見上文。‘順天時以制事’，如孟春之月，天子居青陽左个，命太史守典奉法，命學正人學習舞之類。‘創制立度’，說詳卷九。‘道’‘法’，下文詳之”。第十二卷注釋“改過”，說與卷五“克己復禮”不同。第四卷“其工夫次第，下二章詳之”。第五卷“仁之難成久矣”，說與上文“大抵人有身”條相發，當反身思之。卷七“孟子辨舜、跖之分”條指出“義利相去，所爭毫釐者，承上文實理有得於心而言，故能辨之微而見之明”。卷九“明道先生言于朝”條，說“致知主敬之節序，此書卷三卷四備矣”。“三曰經界”條云：“井地爲聖王之制，其法至善，議者皆以亟奪富人之田爲辭，而不知以無妄之誠可以感之。其說

詳于下文呂與叔撰《橫渠先生行狀》條”。

綜上所述，可見《集說》對於《近思錄》前後文之間的互見，或指上，或引下，聯絡作一片，揭示了《近思錄》的天衣無縫和系統思路，包括從字到句、到段、到全書，這是解釋《近思錄》的一種創新。這種互見，人們可借之尋繹各章之間的內在脈絡，血脈貫通的完整面貌，瞭解《近思錄》的“漸次經由之實”或者“艱難曲折”，從而明白“聖人可學而至而不懈於用力”，應該是有利於初學者認識並達到“沉潛反復，優柔厭飫，以致其博而反諸約焉”的過程與目的，正合于朱熹“却自中間有個路陌推尋。通得四五十條後，又却只是一個道理”的構思，^①為人們全面理解《近思錄》指出了方向。

三、近思的實踐期待

《近思錄》本為切問近思而作，最終要達到“處己治人”，也就是齊家治國平天下的目的。但在《集說》出現以前，凡解《近思錄》者重在於處己上用力，而于治國平天下方面甚少人予以關注。《集說》則不但注意在處己上用力，也注意到治國平天下，以合《近思錄》的著述之旨。

《集說》的作者身處清末民國之交，正是國家新舊

^① 黎靖德編纂《朱子語類》，中華書局，1994年，第2630頁。